证券代码：603195　　证券简称：公牛集团　　公告编号：2022-098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收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到期收回情况：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到期收回部分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品本金合计5,000万元，收到收益27.12万元。

● 继续进行现金管理进展情况：

1.投资种类：券商理财产品

2.投资金额：10,000万元

3.履行的审议程序：2021年12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理财产品，现金管理期限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授权到期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即2022年2月6日至2023年2月5日，在决议有效期限及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经批准的额度、投资的产品品种和决议有效期限内决定拟购买的具体产品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执行事项由公司财务管理中心负责组织实施。

4.特别风险提示：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保本型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相关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无法获得预期收益的风险。

一、现金管理到期收回情况

公司于2022年7月13日购买光大证券光谱360翡翠62号5,000万元。购买上述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78）。

由于上述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品已到期，公司于近日收回本金合计5,000万元，收到收益27.12万元。

二、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投资金额

公司本次进行委托理财的投资金额为10,000万元。

（三）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3001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6,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发行价格为59.45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567,000,000.00元，扣除各项新股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503,208,5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存入募集资金专户。以上募集资金已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1月23日出具的《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13号）验证确认。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的管理方式，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

（四）投资方式

1.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产品	光大证券光谱360翡翠99号	5,000.00	1%-8%或3.4%	—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56天	保本浮动收益	—	—	—	否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产品	兴业证券兴动系列单笔浮动收益凭证第235期（宁波）	5,000.00	1%-15%或3.9%	—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82天	保本浮动收益	—	—	—	否

2.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光大证券光谱360翡翠99号
合同签署日期	2022年10月17日
产品起息日	2022年10月19日
产品观察期	2022年10月19日至2022年12月13日
计息截止日	2022年12月13日
产品到期日	2022年12月15日
资金兑付日	2022年12月15日
产品计息期限	56天
产品规模上限	20,000万元人民币
本金金额	5,000万元人民币
产品类型	本金保障型(100%)
产品风险评级	R1
产品募集资金用途	本产品募集资金用于补充产品发行人的运营资金。
挂钩的特定标的	中证500(000905.SH)
收益率	约定年化收益率：固定收益率+浮动收益率 固定收益率(年化)：1.00% 浮动收益率(年化)：0%-7% (1)若中证500指数观察期内的每日收盘价格曾经高于触碰价格(期初价格的108.00%)，本产品的浮动收益率为2.40%； (2)若中证500指数观察期内的每日收盘价格从未高于触碰价格(期初价格的108.00%)，且中证500指数期末价格高于期初价格，浮动收益率= max(0,(中证500指数期末涨幅R%-1.00%)*期权参与率) (3)若中证500指数观察期内的收盘价格从未高于触碰价格(期初价格的108.00%)，且中证500指数期末价格等于或低于期初价格，则本产品的浮动收益率为0%。 注： 1.观察期：从2022年10月19日至2022年12月13日之间每个交易日，包含首尾两日。 2.标的收盘价格：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公布的中证500指数的收盘价格(四舍五入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 3.期初价格：2022年10月19日的标的收盘价格。 4.期末价格：2022年12月13日的标的收盘价格。 5.期权参与率：100%。 6.中证500指数期末涨幅R%=(中证500指数期末价格/中证500指数期初价格-1)×100%。 7.交易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公布的有效交易日。 8.其他说明：若观察期(观察日)中任意一日为市场干扰日，产品观察期(观察日)、期末价格、计息截止日、产品到期日、资金兑付日以发行人公告为准。 9.市场干扰日：挂钩标的交易出现会影响市场交易参与者进行交易或获取市场价值能力事件的任何一个交易日
收益计算方式	投资收益=投资本金*约定年化收益率*产品计息期限/365，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小数点后第3位四舍五入。若本产品说明书无特殊约定，则投资本金即为认购金额。
交易转让	产品存续期内不支持交易转让。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否
兑付义务说明	若产品发行人未按时足额兑付，产品发行人应向投资者支付相应的违约金。逾期付款违约金为应付未付金额*0.03%*逾期天数。
产品名称	兴业证券兴动系列单笔浮动收益凭证第235期(宁波)
合同签署日期	2022年10月18日
起止期限	2022年10月19日—2023年1月9日
产品规模上限	5,000万元人民币
本金金额	5,000万元人民币
产品类型	本金保障型
产品风险评级	R2
挂钩标的	中证500(中证500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上海证券交易所行情代码000905.SH)
产品期限	本产品期限为82天，若遇起息日或到期日顺延的，发行人有权相应缩短或延长顺延天数。
到期年化收益率	1.若在所有观察日内，挂钩标的的每日收盘价均未高于障碍价格，则本期收益凭证的到期年化收益率=1% + Max(0，期末价格-执行价格)÷期初价格×参与率； 2.若在所有观察日内，挂钩标的的每日收盘价曾经高于障碍价格，则到期年化收益率=3.9%。
期初价格	挂钩标的在起息日的收盘价(按四舍五入法精确到小数点第2位)
期末价格	挂钩标的在到期日的收盘价(按四舍五入法精确到小数点第2位)
执行价格	期初价格×101%(按四舍五入法精确到小数点第2位)
障碍价格	期初价格×108%(按四舍五入法精确到小数点第2位)
观察日	指起息日(含)至到期日/提前终止日(含)之间的所有交易日
参与率	200%
起息日	2022年10月19日(若起息日为非交易日或发生市场中断事件的，则发行人有权将起息日顺延至下一个未发生市场中断事件的交易日)
到期日	2023年1月9日(若到期日为非交易日或发生市场中断事件的，则发行人有权将到期日顺延至下一个未发生市场中断事件的交易日)
份额赎回	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产品存续期内不开放申购、赎回，到期自动赎回。
提前购回	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产品存续期内不得提前购回本产品。
投资收益计算方式	1.若本协议到期终止，且到期日未发生市场中断事件、异常事件的，投资收益=认购金额×到期年化收益率×产品期限÷年度计息天数，按四舍五入法精确到小数点第2位。 2.若发生本协议约定提前终止的情形，则提前终止投资收益由计算机构按照诚实信用及商业合理的原则进行，计算机构计算、确定或调整的结果对投资者具有最终的约束力。
兑付日	1.如本协议到期终止，且到期日未发生市场中断事件、异常事件的，兑付日为2023年1月11日(即到期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如到期日顺延，则兑付日相应顺延，到期日至兑付日期间不另计息。) 2、若本协议发生提前终止，由计算机构按照诚实信用及商业合理的原则进行确定提前终止日，产品兑付日为提前终止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如提前终止日顺延，则兑付日相应顺延。提前终止日至兑付日期间不另计息。
兑付安排	兑付日一次性全额支付兑付金额。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否
兑付义务说明	如果兴业证券未按时足额兑付，兴业证券应向投资者支付相应的违约金。逾期付款违约金为应付款*违约利率*逾期天数。若本协议无特别条款约定，则违约利率为日息万分之三。 如果兴业证券发生破产、无力清偿到期债务、资产被查封、冻结等情形，将在依法处置公司财产后按照一般债权人顺序对收益凭证持有人进行补偿。

3.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说明

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

（五）投资期限

本次购买的光大证券光谱360翡翠99号投资期限为56天，兴业证券兴动系列单笔浮动收益凭证第235期（宁波）投资期限为82天。

三、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2021年12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理财产品，决议有效期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授权到期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即2022年2月6日至2023年2月5日，在决议有效期限及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经批准的额度、投资的产品品种和决议有效期限内决定拟购买的具体产品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执行事项由公司财务管理中心负责组织实施。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14）。

四、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选择的是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委托理财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相关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无法获得预期收益的风险。

（一）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理财产品；公司财务管理中心将实时关注和分析理财产品投向及其进展，一旦发现或判断存在影响理财产品收益的因素发生，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最大限度地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规范使用募集资金。

（二）风险控制分析

1.在产品有效期间，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2.公司将与产品发行机构进行密切联系，及时分析和跟踪委托理财的进展情况，加强检查监督和风险控制力度，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保证募集资金安全。

3.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1-12月	2022年6月30日/2022年1-6月
资产总额	1,547,390.47	1,517,776.24
负债总额	471,815.31	457,401.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075,575.16	1,058,530.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1,432.67	114,489.26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货币资金为455,072.25万元，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金额为1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2.20%。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流动资产，到期取得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具体会计处理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六、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结构性存款	65,000.00	60,000.00	2,183.10	5,000.00
2	券商理财产品	78,000.00	14,000.00	968.54	64,000.00
合计		—	—	3,151.64	69,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94,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8.74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1.13
目前已使用的募集资金理财额度					69,000.00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理财额度					81,000.00
总募集资金理财额度					150,000.00

注：公司滚动购买短期理财产品，实际投入金额与实际收回本金均指期间单日最高投入或回收的金额。

特此公告。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603195　　证券简称：公牛集团　　公告编号：2022-099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部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2月2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授权到期之日起12个月内，即2022年2月6日至2023年2月5日。到期后，公司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此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风险投资。本次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详细内容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2021-115）。

2022年10月18日，公司提前归还6,806万元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告知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使用91,131万元（最高额）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归还后，尚未归还的闲置募集资金余额为68,872万元。

特此公告。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931　　证券简称：锋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2-069
债券代码：128143　　债券简称：锋龙转债

浙江锋龙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及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概况

浙江锋龙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2年4月21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及2022年5月13日召开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0.7亿元暂时闲置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及1.2亿元暂时闲置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包括但不限于定期存款、结构化存款、银行理财产品等，该等产品需要有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该额度可滚动使用，自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并授权董事长在上述授权期限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合同等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公司独立董事与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近日，公司前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已有部分到期赎回，公司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一、到期赎回的理财产品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2年4月14日、2022年6月27日使用暂时闲置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分别购买了九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及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20、2022-052）。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理财产品已到期赎回，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交易方	产品名称	类型	投资金额（人民币）	投资期限 产品起息日	投资期限 产品到期日	产品预期收益（年化收益率）	取得收益（人民币）
1	九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九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锋龙九州3期(179天)收益凭证产品	本金保障型	1000万元	2022年4月15日	2022年10月10日	3.90%	191260.27元
2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龙证券金智汇收益凭证90天370期	本金保障型	2000万元	2022年6月28日	2022年9月27日	3.50%	176438.35元

二、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2年10月17日使用暂时闲置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购买了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发行的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交易方	产品名称	类型	投资金额（人民币）	投资期限 产品起息日	投资期限 产品到期日	产品预期收益（年化收益率）
1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国盛证券收益凭证-国盛收益736号	本金保障型	3500万元	2022年10月18日	2023年3月1日	3.0%

三、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审批程序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已经2022年4月21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及2022年5月13日召开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且公司独立董事与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和期限均在审批范围之内，无需另行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五、主要风险提示

公司投资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主要存在着利率风险、投资风险、提前终止风险、政策风险、交易对手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息传递风险、技术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进行资金管理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六、风险应对措施

1、除上述理财产品发行人提示的可能发生的产品风险外，公司及子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所涉及的投资产品为金融机构发行且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存款，收益情况由于受宏观经济的影响可能具有一定波动性。选择资信状况、财务状况良好、无不良诚信记录及盈利能力强的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并与受托方签订合同，明确现金管理的金额、期间、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必要时要求提供担保。

2、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总监跟踪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及投资安全状况。财务总监发现公司现金管理出现异常情况时应当及时向董事长报告，以便立即采取有效措施回收资金，避免或减少公司损失。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4、公司财务部应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对公司现金管理业务进行日常核算并在财务报表中正确列报。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七、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建设，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八、公告日前十二个月使用募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自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赎回的理财产品（含本次）共计0.4亿元，自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赎回的理财产品（含本次）共计0.75亿元，均未超过授权额度。

序号	交易方	产品名称	类型	投资金额（人民币）	投资期限 产品起息日	投资期限 产品到期日	产品预期收益（年化收益率）	是否到期赎回	实际收益（人民币）
1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龙证券金智汇收益凭证90天341期	本金保障型	1000万元	2021年11月18日	2022年2月15日	3.6%	是	88767.12元
2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龙证券金智汇收益凭证180天309期	本金保障型	1500万元	2021年11月18日	2022年5月17日	3.65%	是	271500.00元
3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聚益第21360号（原油期货）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5000万元	2021年12月8日	2022年1月27日	1.3%-8.3%，挂钩原油期货SC2203	是	219178.08元
4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龙证券金智汇收益凭证90天344期	本金保障型	3000万元	2021年12月9日	2022年3月8日	3.60%	是	266301.37元
5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聚益第22021号（原油期货）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2000万元	2022年1月21日	2022年4月28日	1.4%-7.0%，挂钩原油期货SC2206	是	170082.19元
6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国盛证券收益凭证-国盛收益670号	本金保障型	5000万元	2022年1月25日	2022年7月24日	4.1%	是	1016575.34元
7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国盛证券收益凭证-国盛收益672号	本金保障型	2000万元	2022年1月28日	2022年4月27日	3.7%	是	183736.47元
8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聚益第22031号（原油期货）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3500万元	2022年1月28日	2022年4月28日	1.4%-7.0%，挂钩原油期货SC2207	是	276164.73元
9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国盛证券收益凭证-国盛收益676号	本金保障型	1000万元	2022年2月24日	2022年8月22日	4.1%	是	202191.78元
10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龙证券金智汇收益凭证90天358期	本金保障型	2000万元	2022年3月24日	2022年6月21日	3.60%	是	177534.25元
11	九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九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锋龙九州3期(179天)收益凭证产品	本金保障型	1000万元	2022年4月15日	2022年10月10日	3.90%	是	191260.27元
12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国盛证券收益凭证-国盛收益696号	本金保障型	5000万元	2022年5月5日	2022年9月1日	3.7%	是	608219.18元
13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龙证券金智汇收益凭证90天364期	本金保障型	2000万元	2022年5月12日	2022年8月9日	3.50%	是	172602.74元
14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龙证券金智汇收益凭证90天370期	本金保障型	2000万元	2022年6月28日	2022年9月27日	3.50%	是	176438.35元
15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龙证券金智汇收益凭证180天342期	本金保障型	4000万元	2022年8月12日	2023年2月7日	3.55%	否	未到期
16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国盛证券收益凭证-国盛收益731号	本金保障型	4000万元	2022年9月14日	2022年12月12日	2.9%	否	未到期
17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国盛证券收益凭证-国盛收益736号	本金保障型	3500万元	2022年10月18日	2023年3月1日	3.0%	否	未到期

九、备查文件

1、相关收益凭证产品到期赎回凭证；

2、相关收益凭证产品交易协议；

3、相关收益凭证产品说明书；

4、相关收益凭证产品风险揭示书。

特此公告。

浙江锋龙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18日

证券代码：000568　　证券简称：泸州老窖　　公告编号：2022-57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二十三次会议于2022年10月18日以现场结合视频的方式召开。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2年10月14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董事11人（其中，委托出席董事1人，龚正英董事因工作原因未能亲自出席，委托刘淼董事长代行表决权）。会议由刘淼董事长主持，部分监事及财务总监谢红女士列席会议。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工作已完成，公司注册资本由1,471,615,076元增加至1,471,957,410元，根据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决定对公司《章程》中涉及注册资本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参见同日披露的《公司<章程>修订内容对照表》。

2.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授权经理办公会资产交易权限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授权经理办公会审批除关联交易业务外，单笔金额不超过2亿元的非股权类资产交易事项（包括购买或者出售资产、资产抵押、租入或者租出资产），且该资产相关同类交易连续十二个月累计交易金额不超过3亿元，并有权按以上权限制定相关管理细则。

3.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泸州老窖国际贸易（海南）有限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决定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泸州老窖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与泸州老窖销售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泸州老窖国际贸易（海南）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金为2,000万元人民币。

4.审议通过了《关于销售商品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刘淼先生、龚正英女士回避表决。

根据实际业务需求，为拓展销售业务渠道，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泸州老窖销售有限公司向公司控股股东泸州老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源泉文化旅游有限公司出售酒类产品，定价原则与公司其他非关联经销商销售产品相同。预计交易金额不超过2,000万元。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已事前认可。

5.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捐赠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参见同日披露的《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捐赠管理办法》。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19日

股票代码：601958　　股票简称：金钼股份　　公告编号：2022-036

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前三季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告所载2022年前三季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7,066,052,224.54	6,011,794,408.93	17.54
营业利润	1,392,321,647.30	600,601,207.29	131.82
利润总额	1,386,490,611.28	601,991,709.56	130.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73,226,193.12	421,005,711.49	131.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58,190,091.81	394,735,755.31	142.74
基本每股收益(元)	0.302	0.130	132.3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79	3.43	4.3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5,519,619,120.79	14,459,644,975.70	7.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2,775,417,619.64	12,041,531,346.63	6.09
股本	3,226,604,400.00	3,226,604,40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3.96	3.73	6.17

注：“本报告期”指年初至本季度末9个月期间，下同。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0.66亿元，同比上升17.54%；实现利润总额13.86亿元，同比上升130.3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73亿元，同比上升131.17%。

（二）主要财务数据增减变动的原因

报告期内，国内外钼市场价格持续向好，主要钼产品价格同比上涨，公司积极组织安排生产，优化产品结构，抢抓市场机遇，挖潜增效，产品盈利能力有效提升，本期业绩同比大幅上升。

三、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快报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但本公告所载2022年前三季度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可能会与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经公司法定代表人、总会计师、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19日

股票代码：601958　　股票简称：金钼股份　　公告编号：2022-037

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2年10月18日，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尹孝刚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变动，尹孝刚先生决定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上述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尹孝刚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公司对尹孝刚先生在担任副总经理职务期间为公司发展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19日

证券代码：601686　　证券简称：友发集团　　公告编号：2022-108
债券代码：113058　　转债简称：友发转债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22年10月18日以现场及视频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2022年10月13日通过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本次董事会应参加会议表决的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李茂津先生主持。会议列席人员包括公司监事3人，以及董事会秘书。

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做出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9）。

特此公告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18日

证券代码：601686　　证券简称：友发集团　　公告编号：2022-109
债券代码：113058　　转债简称：友发转债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设立公司名称：天津友发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名称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为准）

● 拟投资金额：人民币 100,000 万元

● 相关风险提示：拟新设立的全资子公司在未来实际经营中，可能面临宏观经济、政策调整、市场变化、经营管理等方面的不确定因素，投资收益存在不确定性。为此公司将通过建立完善的内部风险控制体系、业务运营管理、财务管理和有效的绩效考核体系，积极防范和应对相关风险。

二、对外投资概述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0月1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100,000万元成立全资子公司天津友发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名称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为准）。根据《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设立全资子公司事宜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